证券代码:603506 证券简称:南都物业 公告编号:2019-012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18年5月11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额度的基础上,拟增加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2019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31日、2018年4月21日、2019年2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23、2019-004)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购买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1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400	5.40%	2018.12.6	2019.6.17	尚未赎回
2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信托·慧等2号单一资金信托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9.00%	2019.1.7	2020.1.7	尚未赎回
3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资管乐享季季盈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	5.0%	2019.3.14	2019.7.10	尚未赎回
4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杭州乐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祥领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资金信托	3,000	8.2177%	2019.3.29	2020.3.29	尚未赎回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采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4.3%	2018.12.28	2019.4.1	已赎回
6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信托“中大系列单一资金信托”项目184号单一资金信托	单一资金信托	12,000	8.5%	2018.4.13	2019.4.13	已赎回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采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5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采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9/4/3	2019/7/3	4.3%

(二)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7,000万元购买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单一资金信托。

受托方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信托·京信15号单一资金信托合同	单一资金信托	17,000	2019/4/16	2020/4/16	9.25%

本次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且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财务管理中心建立投资产品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含本次)为38,500万元。

特此公告。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19-026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友国际”)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嘉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嘉友”)于近期同山西高义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高义”)签订了《货物运输代理合同》,内蒙古嘉友为山西高义的蒙古进口铁矿石、铁精粉类货物提供从二连浩特口岸到侯马北站的铁路集装箱运输服务。

嘉友国际全资子公司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都嘉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其毛都嘉友”)于近期同内蒙古伊泰准格尔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伊泰”)、内蒙古中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中驰”)分别签订了《物流辅助服务协议》和《货物运输代理合同》,开展铁路集装箱物流运输服务及相应的物流辅助服务。甘其毛都嘉友为内蒙古中驰的蒙古进口煤炭提供从金泉工业园区到官庄站的铁路集装箱运输服务,为内蒙古伊泰的自营煤炭提供从呼和浩特南站到东大沽站的铁路集装箱运输业务。

上述合同及协议共计三份,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21,4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对方当事人及主要条款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1	《货物运输代理合同》GY-JY-2019-04-002	山西高义	内蒙古嘉友	1、内蒙古嘉友为山西高义提供铁矿石、铁精粉类货物及相关的35吨铁路敞顶集装箱发运业务。合同发运量不低于100万吨。2.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19,300.00	2019年4月12日至2020年4月12日
2	《物流辅助服务协议》GJYER2019-012	甘其毛都嘉友	内蒙古伊泰	1、甘其毛都嘉友将20英尺35吨上敞口集装箱交由内蒙古伊泰在约定区间内拉运货物,并提供相应的物流辅助服务,内蒙古伊泰按实际发运量支付甘其毛都嘉友服务费用。合同发运量为150万吨,每月16.70万吨。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加盖公司印章后生效。	1,800.00	2019年4月12日至2019年12月31日
3	《货物运输代理合同》ZC-JY-2019-04-002	内蒙古中驰	甘其毛都嘉友	1、甘其毛都嘉友根据内蒙古中驰提供的信息和需求,为其开展铁路集装箱物流运输服务。全年计划发运量20万-30万吨,全年包底发运量20万吨。2.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期满后,经双方就合同约定价格再行协商,双方没有提出任何异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续签。	300.00(按包底量计算)	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总计	21,400.00	–

二、合同审议程序情况

公司本次签署的三份合同及协议均属于日常经营合同,根据《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合同及协议的签署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2019年,公司新建铁路运输事业部,通过中蒙、中亚地区的重要陆路口岸辐射中国境内区域,大力发展大宗矿产品适箱货的国际、国内铁路集装箱联运业务,同时将公司成熟的国际多式联运业务复制到国内公铁联运业务,推动了公司公铁联运业务的标准化、网络化建设,实现为客户提供更多物流解决方案的能力。

(二)本次合同、协议的签署将对公司2019年至2020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三)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因履行本合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的情形。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

(一)本次合同、协议的交易各方履约能力良好,具备履行合同的资金、生产运营和技术能力。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市场、政策、经济及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存在合同无法如期、全部或终止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货物运输代理合同》(GY-JY-2019-04-002)

(二)《物流辅助服务协议》(GJYER2019-012)

(三)《货物运输代理合同》(ZC-JY-2019-04-002)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2019-010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鹏博债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公司债券2019年付息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9年4月24日

●债券付息日:2019年4月25日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发行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4月25日开始支付自2018年4月25日至2019年4月24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根据本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8鹏博债,代码143606

3、发行总额:10亿元人民币

4、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次债券的期限为5年期,附第2年末和第4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6、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7、付息日:本次债券存续期间,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4月25日。若投资者在本次债券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9年至2020年间每年的4月25日;若投资者在本次债券第4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9年至2022年间每年的4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后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4月25日;若投资者在本次债券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4月25日;若投资者在本次债券第4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4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后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9、债券担保情况: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采取无担保方式发行。

10、信用级别: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1、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8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付息方案

按照《鹏博士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18鹏博债”的票面利率为7.00%,每手“18鹏博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70.00元(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19年4月24日

2、付息时间:2019年4月25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兑息的对象:截至2019年4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8鹏博债”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一)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启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本期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二)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 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目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一)发行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学平

联系人:陈曦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5号楼3层

联系电话:010-52206808

(二)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宏

联系人:徐建文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联系电话:0755-23934048

(三)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人:徐骁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9-021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进展 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公司时任高管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管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其中持本公司股份1,925,7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3%)的吕春林先生计划于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7月15日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48%);持本公司股份1,207,5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21%)的韩毅平先生计划于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7月15日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30%),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时任高管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的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已过半。此外,鉴于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高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任期届满后离任的,离任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决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19年4月16日,公司时任高管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减持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区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吕春林	集中竞价	2019.1.16-2019.2.13	16.63	477,746	0.478
	合计	—	—	477,746	0.478
韩毅平	集中竞价	2019.1.16-2019.2.15	16.71	299,000	0.299
	合计	—	—	299,000	0.299

注: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吕春林	合计持有股份数	1,925,725	1.93	1,447,979	1.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1,431	0.48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4,294	1.44	1,447,979	1.45
韩毅平	合计持有股份数	1,207,525	1.21	908,525	0.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1,881	0.3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905,644	0.91	908,525	0.91

备注:

1.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原因系离职锁定100%。

2.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时任高管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2、公司时任高管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时任高管吕春林先生、韩毅平先生后续将继续遵守作为特定股东的减持规定。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减持进展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昂立教育 编号:临2019-033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收购 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及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概述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立科技”、“乙方”)收购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顿科技”、“标的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负责本次股权收购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6),《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昂立科技收购凯顿科技部分股权的公告》(临2019-028)。

2019年4月12日,昂立科技与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添富资本”、“甲方”)正式签署了《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

2019年4月16日,凯顿科技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并取得了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同时完成了《凯顿科技章程》的工商备案。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确定,甲方转让其持有的目标公司90%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出资额为人民币855万元)给乙方,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4040万元。

2、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目标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现有股东	股权比例	认缴/实缴出资额(万元)
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0%	855
上海菲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	95
总计	100%	950

三、标的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

公司名称: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682226516H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成立时间:2008年11月19日

注册资本:950万元

法定代表人:林涛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许昌路492号2号楼301室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教育信息咨询(不得从事教育培训、中介、家教),网络工程施工,商务信息咨询,办公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标的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

凯顿科技最近两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注1)	2017年12月31日(注1)
总资产	104,465,989.71	125,952,682.99	84,630,600.08
负债	120,026,695.43	141,433,708.12	112,126,937.19
净资产	-15,560,705.72	-15,481,025.13	-27,496,337.11
营业收入	25,384,149.40	118,315,663.17	102,376,195.12
利润总额	-79,680.59	15,675,511.62	13,272,880.18
净利润	-79,680.59	12,015,311.98	10,023,672.59

注1:凯顿科技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摘自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4月1日出具的《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及2017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310ZC3737号)(以下简称“凯顿科技备考报表”)。

五、关于本次收购的其他说明

1、凯顿科技是上海地区知名的幼少儿英语培训机构,在教育体系建设及教研能力方面均具有相当水平。凯顿科技发展至今,已进入稳健发张阶段,是营收规模、净利润、校区数量同时稳定增长的培训机构;另一方面凯顿科技在上海地区有广泛的媒体合作基础,品牌知名度高,教学风格与效果鲜明。公司此次收购凯顿科技借助其最擅长英文学科作为切点,能够迅速下探并扩大3~6岁年龄段的学生入口端,将有利于公司发挥业务协同作用,优化对优质幼少儿教育资源的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品牌影响力及知名度,更好支持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本次收购,昂立科技已委托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整体资产评估。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435]号资产评估报告,标的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6,678.94 万元。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凯顿科技为轻资产教育培训公司的实际情况,分别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1)市场法:

根据市场法估值原理和适用前提,评估机构查询并选取2015-2018年A股上市公司2.5-12岁年龄段教育行业并购案例作为可比交易实例:

根据评估机构市场法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凯顿科技归母净资产为-1,959.58万元,评估值为18,212.44万元,评估增值20,172.02万元。对应凯顿科技2018年净利润, P/E为15.16,估值相较行业可比交易处于较为合理的水平。

(2)收益法

根据本次评估资产核查情况、尽职调查情况及评估对象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以评估对象经审计的模拟合并报表为基础预测其权益资本价值。根据收益法评估模型,本次评估凯顿科技在评估基准日凯顿科技归母净资产为-1,959.58万元,评估值为16,678.94万元,评估增值18,638.52万元。对应凯顿科技2018年净利润, P/E为13.88.

根据本次交易的评估目的和委托评估资产的具体情况,经综合分析,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根据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之决议,同意公司收购凯顿科技91%股权,收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196万元(对应交易估值为人民币15,600万元)。

本次公司实施的收购为汇添富持有的90%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14,040万元(对应交易估值为人民币15,600万元)。

3、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凯顿科技备考报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凯顿科技净资产为负,其主要原因是凯顿科技自2008年成立起历经为期八年的扩张发展阶段,学费结余持续投入于新店建设、师资团队建设及教研升级,故形成历史累计亏损。凯顿科技之发展扩张模式为教育培训行业的通常发展模式。自2016年起,凯顿科技进入稳健发展阶段,在实现盈利的同时,基于前期发展奠定的基础,公司盈利能力逐年增强,已形成营收、利润、规模(每年新增2-3家,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共开设16家办学点)和办学质量同步稳健增长的健康发展态势。

此外,凯顿科技现金流状况良好,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负债构成主要为主营业务的预收学费款(超过1.2亿元),将随着公司正常经营逐步确认为收入及利润。凯顿科技无对外负债情况。

同时,上市公司收购教育资产时,估值判断及作价主要关注其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及未来增长情况,标的净资产仅作为其他参考项,相关同类收购案例如下:

案例	单位:万元	
	立思辰收购中文未来(51%)	盛通收购乐博乐博(100%)
基准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净资产	1,413.27	902.99
营业收入	8,348.33	9064.85
净利润	2,321.18	709.33
评估价值	94,100.89	43,005.44
交易对价(100%股权)	94,343.00	43,000.00
静态市盈率	40.64	60.62
动态市盈率	15.72	17.49

4、根据凯顿科技2019年3月31日报表(未经审计),营业收入25384.15万元,同期增长5.4%;净利润-7.97万元,同期减亏91.8%。

单位:元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营业收入	25,384,149.40	24,094,795.90
利润总额	-79,680.59	-969,346.18
净利润	-79,680.59	-969,346.18

一季度报表亏损为教育培训行业普遍情况,主要由收入季节性波动影响(春节、寒假等因素)造成,相较去年同期经营情况,凯顿科技整体发展仍呈现稳健的增长态势。

六、报备文件

1、《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2、《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3、《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及2017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4、《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3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5、《上海凯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19-022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5)。现将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9/01/11	2019/04/11	90	3.65%	3,000	27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购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H10002262)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H10002262)	保本浮动收益	2,500	2019/04/17	2019/07/17	91	3.30%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情况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9980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000	2018/05/08	2018/06/29	52	4.15%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7.74万元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9980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	2018/05/08	2018/06/29	52	4.15%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1.82万元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788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2018/07/06	2018/09/30	86	4.70%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55.37万元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83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000	2018/07/09	2018/09/30	83	4.70%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2.06万元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83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	2018/07/09	2018/09/30	83	4.70%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21.38万元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466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2018/06/22	2018/10/10	110	4.65%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70.07万元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8/10/10	2019/01/08	90	3.75%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27.74万元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245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2018/10/12	2019/01/28	108	3.85%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56.96万元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245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2018/10/12	2019/01/28	108	3.85%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56.96万元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245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000	2018/10/12	2019/01/28	108	3.85%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4.18万元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245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	2018/10/12	2019/01/28	108	3.85%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22.78万元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9/01/11	2019/04/11	90